



# China Innovationpay Group Limited

## 中國創新支付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83)

### 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代表委任表格

中國創新支付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東適用於將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六日(星期三)上午十時正假座香港北角城市花園道9號城市花園酒店一樓粵中菜廳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大會」)的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附註a) \_\_\_\_\_  
地址為(附註a) \_\_\_\_\_  
為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股份共 \_\_\_\_\_ 股(「股份」)(附註b)的登記持有人，  
茲委任大會主席或(附註c及h) \_\_\_\_\_  
地址為(附註c) \_\_\_\_\_，  
為本人/吾等之代表，代表本人/吾等出席大會及其任何續會，並按下列指示代表本人/吾等召開大會通告所載之決議案投票，如無作出指示，則本人/吾等的代表可自行酌情投票。

請於適當空格內填上(「✓」)號，以表示閣下之投票意願(附註d)。

	普通決議案	贊成(附註d)	反對(附註d)
1.	省覽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以及本公司董事(個別及統稱為「董事」)報告及本公司核數師(「核數師」)報告。		
2.	(i) 重選閻曉田先生為執行董事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彼之酬金。		
	(ii) 重選王忠民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彼之酬金。		
	(iii) 重選古嘉旺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彼之酬金。		
3.	重選中瑞岳華為本公司核數師及授權董事會釐定其薪酬。		
4.	批准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第4項普通決議案(以授予董事發行本公司股份之一般授權)。		
5.	批准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第5項普通決議案(以授予董事購回本公司股份之一般授權)。		
6.	批准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第6項普通決議案(以透過根據第5項普通決議案增設購回之股份數目以擴大董事根據第4項普通決議案發行股份之一般授權購回本公司股份)。		
7.	批准更新購股權計劃之授權限額。		

股東簽署 \_\_\_\_\_ (附註e、f、g及h)

日期：二零一五年 \_\_\_\_\_ 月 \_\_\_\_\_ 日

#### 附註：

- 請用正楷填上全名及地址。
- 請填上與本代表委任表格有關以閣下名下登記之股份數目。倘未有填上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作與所有登記於閣下名下之股份有關。
- 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如擬委任大會主席以外之人士為受委代表，請將「大會主席或」字句刪去，並在空欄內填上閣下所欲委任受委代表之姓名及地址。
- 倘閣下擬投票贊成上述決議案，請於「贊成」的適當方格內填上「✓」號。倘閣下擬投票反對決議案，請於「反對」的適當方格內填上「✓」號。倘本表格送回時已獲正式簽署，惟並無就提呈的決議案作出明確指示，則閣下的受委代表有權就決議案自行酌情投票或放棄投票。閣下的受委代表亦將有權就於大會上正式提出之任何決議案(召開大會通告所載之決議案除外)酌情投票。
- 倘股份為聯名持有，任何聯名持有人均可簽署本代表委任表格，惟倘超過一名聯名持有人出席大會(不論親身或委派代表)，則僅於本公司股東名冊內排名首位之聯名持有人方有權就相關聯名持有股份進行投票。
- 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本公司股東或其正式書面授權人簽署，或倘股東為公司，則必須蓋上公司印鑑，或由獲正式授權之公司行政人員或授權人親筆簽署。
- 本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證明之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須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不少於48小時前交回本公司經公司秘書，地址為本公司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兼總辦事處香港皇后大道中99號中環中心27樓2708室，方為有效。
- 本代表委任表格之任何更改均須由簽署本表格之人士簡簽示可。